

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

关于 2017 年政府债务调整的情况说明

根据 2017 年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要求,市财政局转贷省财政厅下达 2017 年政府新增债券额度 2000 万元,核定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7 年政府债务限额 54800 万元。根据政府债券资金使用要求、各单位申报需求情况、市人大批准的各县区上年度政府债务限额等,经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拟定了我区 2017 年度政府债务限额分配意见、2017 年度新增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和项目使用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其中一般债券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其收支调整列入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相关科目;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其收支调整列入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相关科目。

具体如下:

一、2017 年度政府债务限额分配意见

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7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 2000 万元,加上上年度政府债务限额 52800 万元,核定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7 年政府债务限额 54800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4680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8000 万元)。

二、2017 年新增政府债券额度分配及项目使用方案

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7 年下达新增专项债券限额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发区实验中学及幼儿园项目 2000 万元。

附件：开发区 2017 年政府债务调整表

2017年政府债务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区 级
一、2016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28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6800
专项债务限额	6000
二、2017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2000
专项债务限额	2000
其中：提前下达的2017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0
三、2017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548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6800
专项债务限额	8000